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50

部门名称：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险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9.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6.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9.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87.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45
	30			61	
总计	31	391.09	**总计**	62	391.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29**	**349.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1	37.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81	37.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7	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54	37.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4.63	284.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0	13.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	2.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7	11.2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1.23	271.23					
2101501	行政运行	43.54	43.54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0.79	0.79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26.91	226.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5	26.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85	26.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85	2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7.64**	**367.69**	**19.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4	42.6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3	1.3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33	1.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6	40.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7	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9	40.1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08	296.13	19.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8	18.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0	2.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28	16.2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97.40	277.45	19.95			
2101501	行政运行	45.62	45.62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0.79		0.79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48.04	231.84	16.2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96		2.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2	28.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2	28.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2	28.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9.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64	42.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6.08	316.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92	28.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9.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7.64	387.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1.8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45	3.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1.8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91.09	**总计**	64	391.09	391.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7.64**	**367.69**	**19.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4	42.6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3	1.3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33	1.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6	40.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7	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9	40.1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08	296.13	19.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8	18.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0	2.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28	16.2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97.40	277.45	19.95
2101501	行政运行	45.62	45.62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0.79		0.79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48.04	231.84	16.2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96		2.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2	28.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2	28.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2	28.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8.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8.69	30201	办公费	4.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48	30202	印刷费	6.9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4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3.5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19	30206	电费	0.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6	30211	差旅费	0.0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7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8	30229	福利费	5.6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39.21	公用经费合计					28.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5		1.05		1.05		1.05		1.05		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91.0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69.36 万元，降低 15.1%，主要原因是医保中心 2021 年不含自筹人员工资及社保、2021 年底 2.0 系统由财政统一结转；2020 年医保局（本级）为新成立单位，收入支出含开办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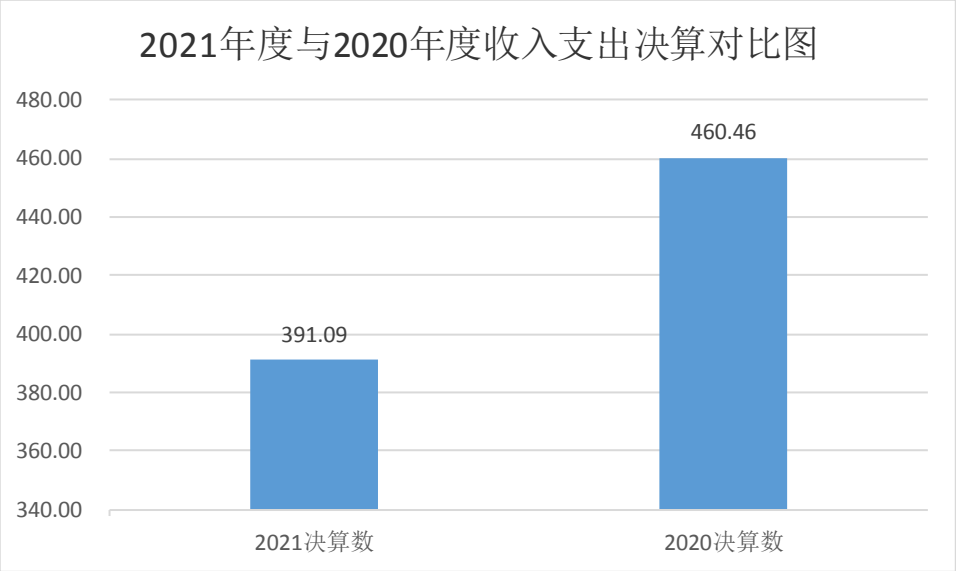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49.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9.29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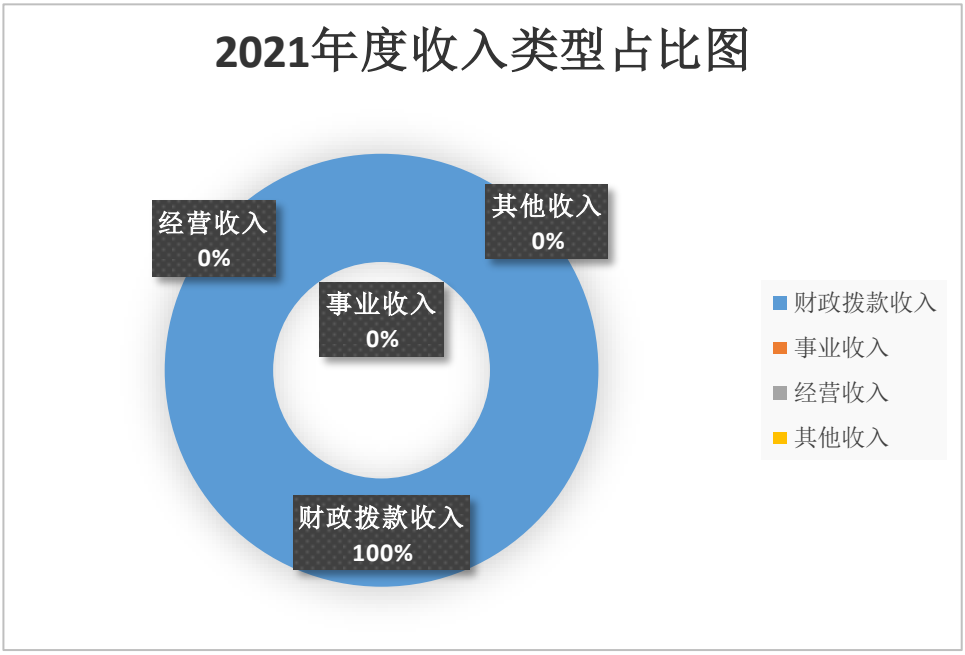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87.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7.69 万元，占 94.9%；项目支出 19.95 万元，占 5.1%；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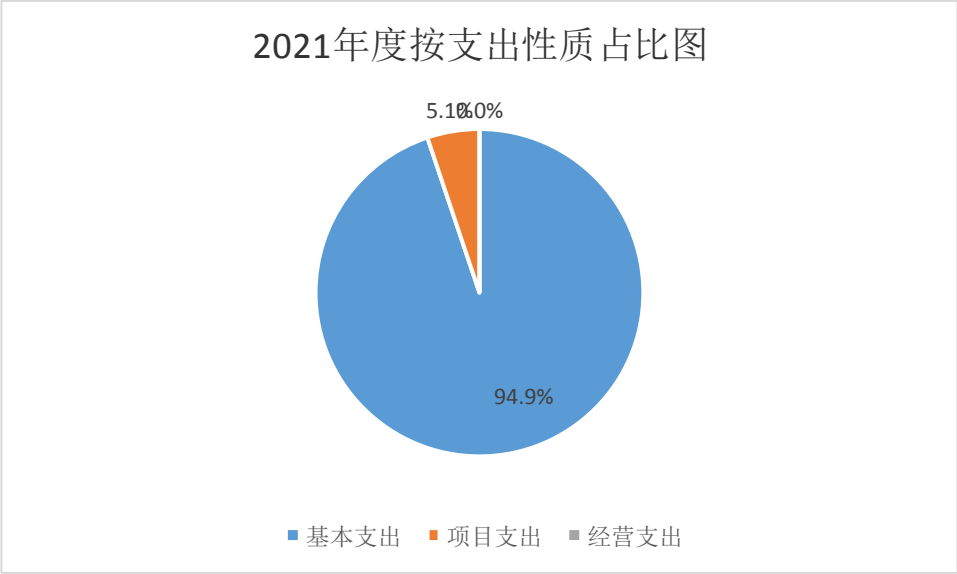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9.29 万元，比 2020 年

度减少 75.95 万元，降低 17.9%，主要原因是医保中心 2021 年不含自筹人员工资及社保与城乡代办员补助，2020 年医保局为新成立单位，收入含开办费用；本年支出 387.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84 万元，降低 7.4%，主要原因是医保中心 2021 年不含自筹人员工资及社保与城乡代办员补助、结算上年欠印刷费，2020 年医保局为新成立单位，支出含开办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9.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95 万元，降低 17.9%；主要原因是医保中心 2021 年不含自筹人员工资及社保与城乡代办员补助，2020 年医保局为新成立单位，收入含开办费用；本年支出 387.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84 万元，降低 7.4%，主要原因是医保中心 2021 年不含自筹人员工资及社保与城乡代办员补助、结算上年欠印刷费，2020 年医保局为新成立单位，支出含开办费用。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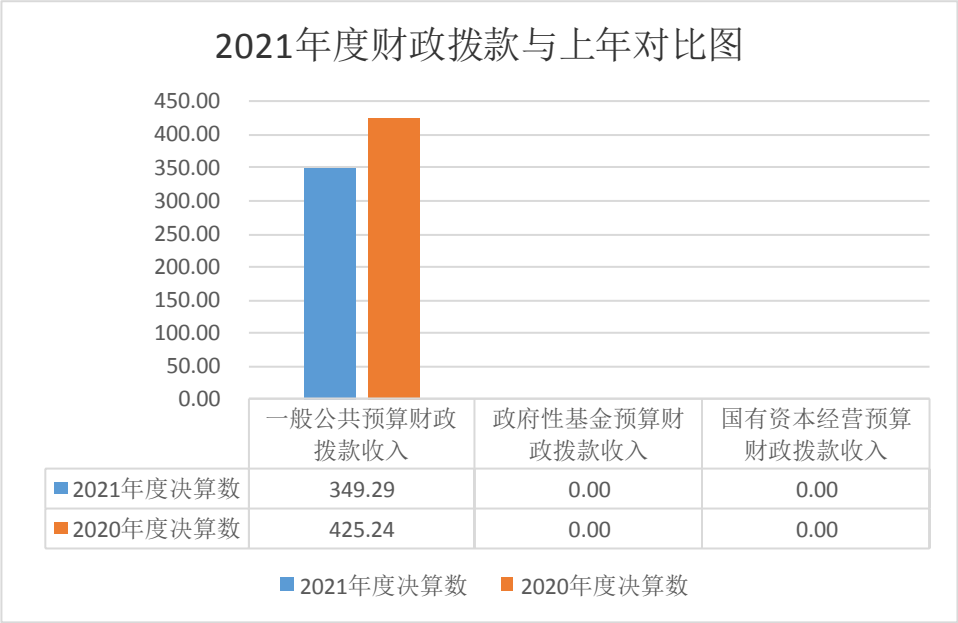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9.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比年初预算增加 11.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医保局 2021 年新增 1 人，政策性增资及相应的各项社保缴费；本年支出 38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9%，比年初预算增加 50.3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医保局 2021 年新增 1 人，政策性增资及相应的各项社保缴费。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3.6%，比年初预算增加 11.97 万元，主要原因是医保局 2021 年新增 1 人，政策性增资及相应的各项社保缴费；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14.9%，比年初预算增加 50.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医保局 2021 年新增 1 人，政策性增资及相应的各项社保缴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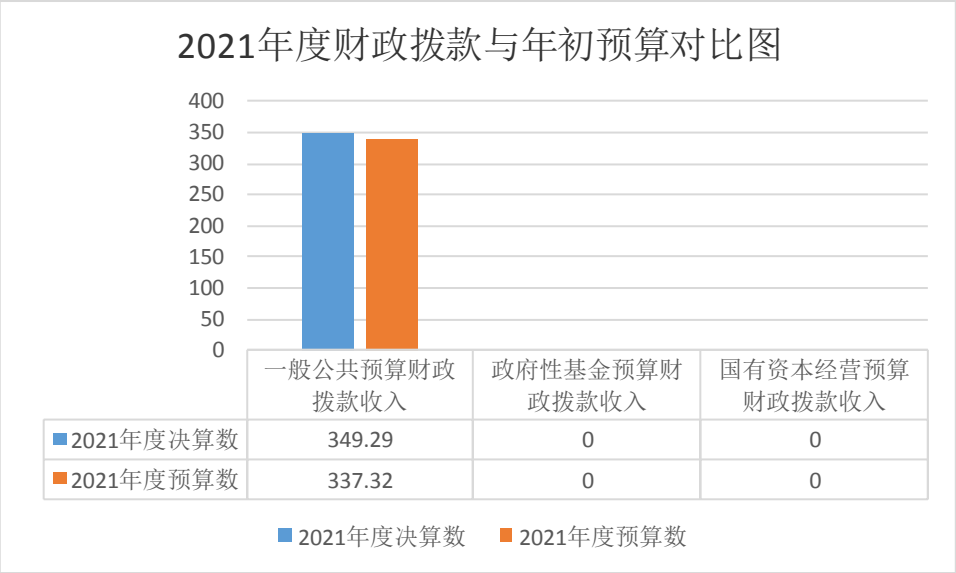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87.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64 万元，占 11.0%,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316.08 万元，占 81.5%，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办公费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8.92 万元，占 7.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7.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9.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8.70 万元、津贴补贴 21.47 万元、奖金 1.30 万元、绩效工资 93.5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1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7 万元、住房公积金 28.9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 万元、退休费 0.12 万元、奖励金

0.0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65 万元；

公用经费 28.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94 万元、印刷费 6.96 万元、电费 0.01 万元、邮电费 1.19 万元、差旅费 0.01 万元、维修（护）费 0.25 万元、工会经费 4.76 万元、福利费 5.6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19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4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持平；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1.05 万元，降低 50.0%，主要是减少原新农合公车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05 万元，支出决算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1.05 万元，降低 50.0%，主要是减少原新农合公车预算。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

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5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1.05万元，降低50.0%，主要是减少原新农合公车预算。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7.2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0万元。

组织对“医疗保险业务费”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3个项目自评结果均为优，其中最高分100分，最低分95分，每个项目都完成了年初预设的各项指标，但个别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不高，有待提高资金使用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医疗保险业务费”项目、“医疗保险业务费”项目及“原木器厂一建水暖安装大病保险”等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医疗保险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

绩效目标，“医疗保险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96 万元，执行数为 8.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城乡医疗参保率；完成了医疗保险各项业务等。未发现问题。

（2）医疗保险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医疗保险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59 万元，执行数为 1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度参保目标，广泛宣传医疗保险政策、保证参保人及时享受医疗保险待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绩效工作认识不够深入，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二是项目执行率偏低；三是因结算上年费用，印刷成本偏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全面、科学、量化设定绩效指标，做到可评价、可考核；二是提高资金使用率，确保全年资金最优化支出；三是及时结算各项费控，控制年度成本在合理范围内。

（3）原木器厂一建水暖安装大病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原木器厂一建水暖安装大病保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92 万元，执行数为 0.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全额为改制企业职工缴纳大病保险，保证参保人享受大病保险待遇；本年度改制企业职工减少 4 人，实际执行率为 100.0%。

2021 年度抚宁区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tr><td>一、 基本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专项资金：医疗保险业务费</td></tr>
<tr><td></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本级）</td></tr>
<tr><td rowspan="5">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 colspan="2">执行率（%）</td></tr>
<tr><td>年度项目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6</td><td>8.96</td><td>8.75</td><td colspan="2">97.66</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6</td><td>6</td><td>5.786178</td><td colspan="2">96.44</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 colspan="2">0</td><td>2.96</td><td>2.96</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具体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3">顺利开展医疗保障业务</td><td colspan="2">专项业务费已到位,已支付大部分金额</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rowspan="11">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 rowspan="7">产出指标（50）</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城乡医疗参保率</td><td>≥95%</td><td>100%</td><td rowspan="7">50</td><td rowspan="7">50</td></tr>
<tr><td>办公自动化覆盖率</td><td>≥90%</td><td>100%</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提高管理水平</td><td>100%</td><td>100%</td></tr>
<tr><td>系统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r>
<tr><td>系统验收合格率</td><td>≥95%</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业务处理及时性</td><td>≥98%</td><td>10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医疗保险业务成本</td><td>≤6 万元</td><td>5.79 万元</td></tr>
<tr><td>效益指标（30）</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为参保人员提供医保服务</td><td>明显增强</td><td>明显增强</td><td>30</td><td>3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td><td>满意度指标</td><td>参保人员满意度</td><td>≥98%</td><td>100%</td><td>10</td><td>10</td></tr>
<tr><td>预算执行率（10）</td><td>预算执行率</td><td>医疗保险业务费</td><td>100%</td><td>96.44%</td><td>10</td><td>1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共计 100 分）</td><td>100</td></tr>
<tr><td colspan="6">评价等级（优：90（含）-100 分；良：80（含）-90 分；中 60（含）-80 分；差：60 分以下）</td><td>优</td></tr>
<tr><td>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td><td colspan="7">本年度该项资金已完成支出，我单位将提高资金使用率，确保全年资金最优化支出，尽快高效支出</td></tr>
</table>

评价组人员（姓名）：陈勇玲　　联系电话：7129501

2021 年度抚宁区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医疗保险业务费					
	主管部门	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险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13.4	16.59		10.3481	6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4	13.4		7.1482	53%	
	上年结转资金		3.1999		3.1999	100%	
	其他资金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确保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工作正常运行，巩固参保率 2.稳步提高保障水平，实现基本收支平衡 3.确保参保人员及时享受医疗保险政策待遇		各项医疗保险工作正常有序运行，达成目标参保率，提高医疗保障服务水平，保证参保人员享受政策待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支付在职人员经费	28 人	27 人		50
			指标 2 宣传资料印刷	≤8 万元	9.68 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 1 计算机通信网络正常运行保障率	100%	100%		
			指标 2 参保率、发放率	≥95%	≥95%		
		时效指标	指标 1 业务处理及时性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 系统维护费	≤3 万元	0.4 万元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保障业务工作情况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运行	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满意度大于等于 90%的得 10 分；小于 90%且大于等于 80%得 8 分，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得 5 分，小于 60%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项目完成且执行数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得 10 分；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 90%且大于等于 80%得 7 分，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得 5 分，小于 60%不得分。				5
	总分（共计 100 分）						95
	评价等级（优：90（含）-100 分；良：80（含）-90 分；中 60（含）-80 分；差：60 分以下）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绩效目标全部达成，本年度结算上年印刷费用 2.6 万元，印刷成本较高：资金执行率不高，及时结算当年各项费用，提高资金使用率						

评价组人（姓　名）：袁秋香　　联系电话：7129501

2021 年度抚宁区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tr><td>一、 基本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原木器厂一建水暖安装大病保险</td></tr>
<tr><td></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障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秦皇岛市抚宁区医疗保险中心</td></tr>
<tr><td rowspan="5">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 colspan="2">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 colspan="2">执行率（%）</td></tr>
<tr><td>年度项目资金总额</td><td>0.92</td><td colspan="2">0.92</td><td>0.855</td><td colspan="2">92%</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92</td><td colspan="2">0.92</td><td>0.855</td><td colspan="2">9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具体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2">1.缴原木器厂一建水暖安装大病保险
2.保障改制企业人员医保待遇
3.受众群体满意</td><td colspan="3">已按时缴纳改制企业大病保险，保障相关人员待遇，群众满意度 100%</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rowspan="14">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50）</td><td>数量指标</td><td>指标 1 大病保险缴费人数</td><td>≤61 人</td><td>57 人</td><td></td><td rowspan="5">50</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指标 1 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指标 1 救助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指标 2 按时缴纳</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指标 1 大病参保成本</td><td>≤ 0.92 万元</td><td>0.855 万元</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30）</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指标 1 维护社会稳定</td><td>效果显著</td><td></td><td></td><td rowspan="3">30</td></tr>
<tr><td rowspan="2">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指标 1 持续提供救助保障</td><td>显著提升</td><td></td><td></td></tr>
<tr><td>指标 2 保证救助水平</td><td>100%</td><td>100%</td><td></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10）</td><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100%</td><td>100%</td><td></td><td rowspan="2">10</td></tr>
<tr><td>满意度大于等于 90%的得 10 分；小于 90%且大于等于 80%得 8 分，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得 5 分，小于 60%不得分。</td><td></td><td></td><td></td></tr>
<tr><td>预算执行率（10）</td><td>预算执行率</td><td>项目完成且执行数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得 10 分；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 90%且大于等于 80%得 7 分，小于 80%且大于等于 60%得 5 分，小于 60%不得分。</td><td></td><td></td><td></td><td>1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共计 100 分）</td><td>100</td></tr>
<tr><td colspan="6">评价等级（优：90（含）-100 分；良：80（含）-90 分；中 60（含）-80 分；差：60 分以下）</td><td></td></tr>
<tr><td>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td><td colspan="7">本年度改制企业人员减少 4 人，目标全部达成，实际执行率为 100%</td></tr>
</table>

评价组人员（姓名）：袁秋香　　联系电话：7129501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9万元，比2020年度减少0.34万元，降低5.0%。主要原因是提倡勤俭节约，办公费用减少。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较上年增加1辆，主要是车辆为2019年调拨，未能及时入账，于2021年入固定资产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下乡督导检查。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较上年持平；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较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08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

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09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